重庆市合川区钱塘镇人民政府

关于废止钱塘府发〔2018〕47号文件的通知

钱塘府发〔2023〕61号

各村（社区），镇属各部门，有关单位：

根据《重庆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329号）规定，经2023年8月28日重庆市合川区钱塘镇人民政府第八期行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将《重庆市合川区钱塘镇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规范农村危房改造工作的实施意见》（钱塘府发〔2018〕47号）文件予以废止。

本通知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重庆市合川区钱塘镇人民政府  2023年8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